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。截至2019年3月12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14.54元/股。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，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价格的市盈率高於同行业水平（截至2019年3月12日收盘）

公司简称	股票代码	市盈率（静态）	市盈率（动态）
亚玛顿	002623.SZ	38.07	38.07
信义光能	0968.HK	15.46	15.46
南玻A	000012.SZ	20.50	27.05
福莱特	601865.SH	66.47	73.36

截至2019年3月12日，公司收盘价格为14.54元/股，静态市盈率为66.47，动态市盈率为73.36，高于同行业水平。

数字来源：同花顺

二、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

公司股票价格连续十八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，累计涨幅为627%，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三、A股与H股股价差异较大的风险

公司A股与H股价格差异较大，截至2018年3月12日，A股收盘价为人民币14.54元，H股收盘价约为人民币3.14（港币3.67元），A股股价显著高于H股股价。

四、产业政策风险

光伏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周期性，光伏玻璃的需求一般视光伏组件的装机

量（需求量）而定，而光伏组件的需求受到宏观经济、产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。目前，光伏发电平均成本高于传统能源的发电成本，其推广仍依赖政府的补贴政策，政府对光伏上网电价的补贴政策普遍采取阶梯式、逐步下调方式，可能对国内光伏产业造成一定影响，存在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。

五、公司经营风险

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、国家能源局联合发文《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「531政策」），通知的重点是，暂不安排二零一八年普通光伏电站指标，分布式光伏指标为10GW，发文起新投运的光伏电站标杆电价和分布式度电补贴均下调人民币5分钱。受531政策的影响，下游需求骤减，国内光伏产业链加速降价，硅料、硅片、电池、组件、玻璃等全年价格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下降（20%-40%），2018年国内新增光伏装机量不如预期，导致2018年全球的光伏装机量低于预期。2018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.64亿元，同比增加0.72亿元，增长2.42%；利润总额4.66亿元，同比减少0.30亿元，减少5.99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.07亿元，同比减少0.19亿元，减少4.50%。2018年度光伏玻璃毛利率为26.73%，同比下降4.39%。（详见本公司2018年业绩快报）。

六、公司主营业务、产品品种均未发生重大变化

公司所处玻璃制造行业，主营业务为光伏玻璃、浮法玻璃、工程玻璃和家居玻璃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以及玻璃用石英矿的开采、销售和EPC光伏电站工程建设，其中，光伏玻璃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。截至目前，公司的主营业务、产品品种均未发生重大变化，所处的市场经营环境及行业政策也未发生重大调整。

七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